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MC 中集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INTERNATIONAL MARINE
CONTAINER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39)

CIMC ENRIC

CIMC Enric Holdings Limited
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99)

聯合公告

關於中集環科A股發行申請獲深圳證券交易所 創業板上市委員會審核通過的公告

本聯合公告乃由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集」)及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中集安瑞科」)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茲提述中集日期為2020年12月16日、2021年5月17日、2021年5月21日及2021年12月31日之公告，以及中集安瑞科日期為2020年12月16日、2021年5月3日、2021年5月21日及2021年12月31日之公告(統稱為「該等公告」)，及中集安瑞科日期為2021年4月23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中集安瑞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集環科」)A股發行及相關事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聯合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中集安瑞科董事會欣然宣佈，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委員會(「上市委員會」)2022年第75次審議會議已於2022年10月28日召開，根據上市委員會會議審議結果，中集環科A股發行申請已獲上市委員會審核通過。該審議結果已於2022年10月28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發行上市審核信息公開網站(<http://listing.szse.cn/announcement/committee/index.html>)公佈。

鑒於中集環科A股發行仍須經中國證監會同意註冊並符合若干先決條件後方可作實，其可能實行亦可能不實行，故中集及中集安瑞科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中集或中集安瑞科證券時務必審慎行事。中集及中集安瑞科將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監管要求，對任何中集環科A股發行相關的重大更新和進展適時作進一步公告。本聯合公告的發佈僅為提供信息，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中集及中集安瑞科證券的任何邀請或要約。

承董事會命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吳三強
聯席公司秘書

承董事會命
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
鍾穎鑫
公司秘書

香港，2022年10月30日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中集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麥伯良先生(董事長)，非執行董事朱志強先生(副董事長)、胡賢甫先生(副董事長)及鄧偉棟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雄先生、張光華先生及呂馮美儀女士。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中集安瑞科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高翔先生(董事長)；執行董事楊曉虎先生(總經理)；非執行董事于玉群先生、王宇先生及曾邗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嚴玉瑜女士、徐奇鵬先生、王才永先生及楊雷先生。